



上 册

青春的盒子.....	梦 妃(1)
恒 心.....	鲁先圣(4)
职 责.....	陈 浩(6)
一点人情味	艾伯特 P·豪特(8)
月光下的吧	李尉红(10)
亮出你自己	许知远(14)
远逝的节日和雪	小 树(16)
真的好想哭	刘堂斌(20)
常识问题	文乾义(24)
一个人在路上	斯 人(27)
难忘的声音	寒星星(34)
男人的目光	田万水(36)
传递一只红苹果	李学伟(39)





知识就是寻找	库拉尔特(44)
没有不可爱的人	陆勇强(46)
曾经有首歌	朱蕊(48)
成熟是个太玄的东西	魏小題(52)
男人要宽容大度	张之路(54)
拒绝利己的说谎	刘婧(57)
殒情	姜鸿雁(60)
对自己说“不要紧”	安娅·贝特曼(64)
珍惜激情	刘元举(67)
一个激动的生命者的暗恋	马莉(71)
无语人生	郑春妹(76)
男人不妨做点傻事	毛时安(79)
复仇电话	赤川次郎(82)
领悟	邓丽娟(85)
叶落归根	李艳玲(87)
木筏的故事	佚名(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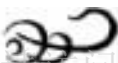




他要感谢那只手	佚名(93)
一个家族的骄傲	琳达·瑞沃斯(95)
悬崖上的杀手	佚名(98)
嚼一片苹果皮	王众胜(101)
婆婆丁	徐文(104)
爱我,请换一种方式	佚名(108)
内心的平安才是永远	段代洪(112)
圆我童年梦	张元升(115)

下 册

往事烟波	丛榛(121)
记忆中有底片	雪帆(128)
借书	黄春艺(130)
永远欠母亲一顶帽子	周学川(133)
鲁平原这个人	李天白(136)
灰姑娘的鞋	姚伊(142)
活在今天里	陈屹(145)
百合心结	佚名(148)





那一年我是落榜生·····	胡子宏(150)
北方有雪·····	刘涵华(154)
叶 子·····	张小珏(158)
红玫瑰女孩·····	陈笑海(162)
亡 蝶·····	张 宇(167)
相思露·····	佚 名(169)
后 悔·····	吕欣哲(173)
枕头和毛毯的故事·····	佚 名(175)
把梦想擎到天堂的高度·····	潘 炫(178)
男 友·····	男 友(180)
杜鹃泣血·····	白 莹(184)
大 树·····	麦斯特勒斯(187)
父亲的教鞭·····	郑春芳(189)
看你是不是真的在乎我·····	史 迪(192)
鸽 子·····	邵雪霏(198)
清清的海·····	金 沙(200)





梁上君子·····	迪克·努塞(203)
时 游·····	简·尤莱恩(206)
银色足迹·····	贺 英(209)
升华的情感·····	许晓楠(211)
丁香花飘香的日子·····	韦 星(214)
仙山琼阁话吊兰·····	于沛月(217)
邻居赠礼·····	克里斯托弗·迪·文柯(219)
爱的礼物·····	晴 晴(221)
三个旅行者·····	王 晔(224)
爷爷的水仙花·····	佚 名(226)
一位友好的陌生人·····	特里·克拉克(229)
穷人的方式·····	杨国华(232)
给我的孩子们·····	丰子恺(235)
台 阶·····	田见旭(240)
带锁的日记·····	贾 江(244)



往事烟波

◎
丛
榛

不管别人对我的印象如何，我对自己却有一番客观的评价：成熟里透着稚嫩，冷漠中埋藏着脆弱，谨慎而又浮躁。

我说不好这是我的优点还是缺点，也许兼而有之，带有极为强烈的矛盾色彩，我想，这种性格的形成恐怕与自己的童年有关。

我的童年正值“全国上下一片红的年代”，不过混沌未开的我并未感受到当时的激情与热烈。记得那是寒冷的冬季里一个令人困倦的黄昏，母亲急三火四地从单位赶回来，简单收拾一下行装，便带着我和哥哥匆匆告别了这座城市。

那年我只有六岁。

我始终不知道母亲要把我带到哪里，前面的世界对一个孩子来说是陌生而又新鲜的。

升
华
的
情
感

121



从城里出来乘汽车，倒火车、又乘汽车，最后，发现自己被装进一个“吱嘎”作响的牛车里。我和哥哥的手腕被母亲紧紧地攥住，好像是她旅行中携带的一大一小，一左一右两只皮箱。但她的神情却冰冷的像块铁板，全然不见往日的温情与慈爱。我只好乖巧的闭上嘴巴，以适应母亲的沉默。

牛车爬行在颠簸不平的山路上，隐没于神秘而肃穆的山谷之中。

我第一次感悟到除城市的人流和楼群以外，还有这样恬静深邃的地方。层峦叠嶂的山谷与错落有致的森林，悄悄渗入我朦胧的睡眼，雪的清新和牛粪味掺杂而成的独特的气息使我疲倦的神情亢奋起来。

122



终于，我们在一个人家稀疏，布满黄昏暮霭的村落停了下来。母亲领着我们深一脚浅一脚地走进一间低矮破旧油灯昏暗的茅草屋，懵懂间，我好像深陷在冰冷的菜窖之中。母亲告诉我这里是我们日后长期居住的地方了。

乡村生活开始了，母亲学着当地人用大铁锅煮玉米粥，在锅壁上贴玉米饼，锅底煮菜，一锅多用，不像城里做饭那样繁琐。时下正是深冬，屋里堆放的粮食和土豆、白菜什么的，都是队上送来的。

乡下的这种饭菜我是从未吃过的，虽然城里也不富裕，但同一种食物做法却不大一样。在城里我吃惯了蒸饭和炒菜，而这里却以大饼子、玉米粥、炖菜为主，间或也有玉米碴、高粱米蒸饭。总之每日三餐饭桌上基本都是黄糊糊的东西。

我家去的地方是当地有名的穷村，耕地少而薄，又没有什么副业可搞，当时的政策是不允许私自扩耕自留地的，否则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割掉，严重的要挨批斗，所以家家的口粮都不宽裕，我家更是如此。

我不知道父亲为什么没随我们一起来，每次想问母亲，但一见她阴冷的脸色就不敢做声了。

母亲领着我和哥哥一起生活，艰难度日，除工分少外，口粮自然比别人家分得更少一些。逐渐熟悉和适应了乡下的生活以后，母亲被列入“会过”的女人当中。

在好多人家中的粮食青黄不接、东借西挪的情形下，母亲却从未张口向邻舍借贷过，一家人显得粮草充足的样子。仅凭这一点，就足以让全村的男男女女们羡慕不已。

其实，母亲的“会过”并无诀窍可言，她不过是把粮食的可食程度发挥到极限，粗制到有效地控制一家人的食欲而已。例如，玉米只用石磨剥掉一遍外皮，而别人家却剥掉三层，麦糠这种只能拿来喂猪的东西，母亲也要废物利用，糠中选粮，把细糠掺兑些玉米粉或高粱米粉，有时加入一些干菜做成食物。

而这种东西常常影响我们的消化，对胃肠造成极大的伤害，实在受不了了，我和哥哥便用“不吃”提出无声的“抗议”。

这样每次都能达到如期的效果，母亲会叹口气，摸摸润湿的眼角，对食物进行一番改良。许多年以后，我曾就此事跟母亲打趣说：“我以营养不良羸弱的身体为代价，使您在左





邻右舍中有口皆碑，赢得‘会过女人’这一光荣称号，是不是有点太残酷了？”母亲笑骂我没良心，说哪个当妈的不想让自己的孩子吃穿的好一点，可是那年月……难啊……，说着老人便又去擦眼角。

母亲说得不错。虽然在吃上比不得其他孩子，但在穿的方面，我在村里算是佼佼者。

在当地像我这般大的男孩、女孩经常赤条条地跑来跑去，除愚昧丧失掉羞耻外，穷是原因之一，相形之下，我在母亲的调理下，完全像是一个衣冠楚楚、家境殷实、素有教养的孩子。

无论从表面还是内在来看，乡下与城里的孩子都有较大的区别，我属于介于两者之间的那一种，即不像乡下孩子野性十足，也缺少城里孩子的机敏和灵气，这大概与人的天性以及生存环境有直接的关系。

上学以后，我便成了城乡“两栖动物”。每年的暑寒两个假期，我都要到城里渡过，这得益于舅舅家没有孩子，年长我五岁的姐姐就是在外婆和舅舅的极力挽留下才没有和我们到乡下去的。

一回到城里，舅舅先是带我到饭馆里饱餐一顿，再到商店把我从头到脚打扮一新，然后心情愉快地开始度假，直到学校开学，甚至超过了开学日期才恋恋不舍地回到乡下。

我喜欢住在城里，因为我喜欢城市，这里有肉、有馒头吃，有过去的小伙伴给我讲我不在的时候这里所发生的那些

新鲜事；有电影、有小人书看、有比牛车快得多的汽车在又宽又长的马路上跑，有铃声大作的上下班的人流，总之我喜欢城里的一切。城市在我的心目中占据了重要的位置，“我要重返城市，做真正的城里人！”这种梦撕碎我平静的心境，并贯穿了我整个学生时代。

我说不清自己从什么时候起开始变得忧郁起来，害羞内向的性格演变成孤僻多思时常处在不是沉默就是爆发的心态。究其原因除上述原因以外，可能与父亲有关。

父亲因历史问题接受长达三年之久的审查，在我们下乡的第二年，他也来到了乡下。可是父亲被审查的日子过去了，而我的厄运却开始了。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我享受着与“黑五类”子弟的同等待遇，在校园倍受孤立和歧视。没有人愿意靠近我，没有人和我结伴，上下学的时候，我不得不一个人走在崎岖而阴森的山路上，不得不一个人打发除课堂以外的孤独时光。不仅如此，一些淘气的同学还经常在我身上涂一些脏的东西，我那顶漂亮的小八路帽似乎本不该戴在我这种人的头上，时常被他们强行掠去，像皮球一样传来递去，或者抛向空中，那情形就如同《列宁在十月》苏联红军高喊“乌拉”的场面。

我在背地里不知流下多少屈辱和愤怒的眼泪，可我却不敢告诉老师，也不能跟家里人说，只能默默地忍受着，直到二秃的出现这种境遇才有所改变。

二秃比我年长三岁，却仅高我一个年级，上学晚或早退





学是乡下比较普遍的现象。

他家距我家只有十步之遥，俺俩却从未相识。二秃是个瘸子，在他两岁的时候发高烧，二五子乡医在他屁股上扎了一针，从此，他的左腿便不再发育了，精细得像根麻杆。

认识二秃是那次在放学的路上，当时村里的孩子正在围堵我，推来搡去，弄得我满身泥巴，却难以脱身，也无力还击。就在我因绝望而哭泣的时候，二秃阴沉着脸，拖着细腿冲过来就是一拳，将那个得意忘形的高个子学生打翻在地，沉默了片刻，“呼啦”一下，那帮人便如鸟兽散开。我和二秃成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他喜欢画画，喜欢看书，也写得一手好字，这些对我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他内向而孤僻，多愁善感，正义而又善良，对我性格的形成也起到了潜移默化的作用。

在我情绪低落对前途感到渺茫的时候，他总是劝慰我说：“你有文化，人也聪明，还怕以后没有饭吃，何况你原是城里人，迟早还是要回到城里的。而我却不同了，这条腿不知能支撑我走多久。

他的目光投向远方，我总感觉他的眼眸深处有一种闪亮的光泽，像夜星在我的心空划过。

现在一想，我在乡下生活了那么多年，也许只有二秃冷漠的脸和那铁拳留给我的印象最深。

我终于逃离了农村，一晃又是十几年过去了，不过在城里呆久了竟也产生了与在乡下时相似的心态。

我对城市的喧嚣与躁动，紧迫与迷醉，疯狂与变态，越来越感到难以承受。每当夜色将我疲惫不堪的身心扔到柔软的床上时，我的思绪又常常游离到乡下，溶入在袅袅炊烟与空旷的山谷之中。



我对城市的喧嚣与躁动，紧迫与迷醉，疯狂与变态，越来越感到难以承受。每当夜色将我疲惫不堪的身心扔到柔软的床上时，我的思绪又常常游离到乡下，溶入在袅袅炊烟与空旷的山谷之中。

升
华
的
情
感

127





记忆中有底片

◎
雪
帆



还当着兵，没有经历复员，很羡慕复员战友之间的那份深厚的友情。看着那几个战友拿着照相机，在冰天雪地里摆着各种姿势，或是装酷的造型，或是潇洒的挥手，或是亲密的搂抱，即便是搭肩挽臂、双手抽兜、叼着烟扛着枪，在此时或许也会得到《条令》的理解。随着一声“咔嚓”，就把那一张张的亲密笑脸连同部队每一个角落一起印在底板上，给未来留一个鉴证——我们曾是并肩战斗过的好战友。

一看到这些就想起那卷“白板”胶卷，心里就隐隐作痛，仿佛是我造成的错误，给他们军营的最后一刻印上无可挽回的遗憾。那天，小战士周洪刚兴奋地把一卷胶卷交到我手里：“大诗人，麻烦您进城时帮我洗出来。”说着又硬塞到我手里一大把零钱（看得出那是平时积攒下来的），就开始眉飞色舞地描述照相时的情景。一千个日日夜夜积攒起来的感情在这特殊的日子里



用这种方式宣泄出来。我仿佛看到了镜头前小周、小石子、白松他们尽情地表露着情感。可是他们不知道,此时他们相机中的胶卷还没有安装好,他们所有的努力只是换来快门“咔嚓”的一声而已。仅此而已。

“哎哟,我这是咋整的!”无法形容小周看到底片时的表情,无奈!苦笑!自责!

“没事的,别伤心。”我不知怎么劝他才好,只要你们经常记得……

“我就是怕时间长了会把他们忘了,才拍照留念的,这下可好……”

我被他们那种真挚的情感感动了。我打趣地说:“大脑是机体,心灵是镜头,情感是快门,记忆中有底片,只要你们的心息息相通,不管时间过多久,你们都能把往事从记忆的底片中冲洗出来,随时翻阅。”

我不知道小周是否听懂我说的话,他已匆匆地上了南行的列车,带着那卷空白胶卷,踏上了归乡路。听同事说,临上车前,小周哭得最凶。我有些懊悔,忘告诉他一句话——收起离别的泪水,那是最好的冲洗剂。



带走一声“珍重”,走遍千山万水。哪怕是天涯海角,也有我深情的祝福。



借 书

◎

黄
春
艺

朋友来借书，我望着雨露殷切的她，迟缓片刻说：“啥都可借，惟独这书不借”。事后问她是否觉得我很自私。她相告，不是自私，而是对别人缺乏信心。我哑然。

自识字始，便知书是非常好的，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乃生命中最重要之物。从此，虽不像那些所谓的“书痴”见书便狂买，然后束之高阁，但见己爱之书，却也会不顾一切而求之。零用钱的“整用”真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买书如此，护书、爱书更甚。

年少时，曾与姐舌战。气愤的姐话到言处方恨少，随手拿起一本我新买的书信手一撕。书从此尸首两分，而我捧书哭了一整天。许久不和姐说话。上中学后，常有同学来借书，经过几个轮回，一本新书回



到手中已面目全非,不堪目睹。从此,铁下心肠,再不轻易借书给别人,惹得同学背后骂自己自私、吝啬也在所不惜。

如是爱书之人,当然也知己之爱。一本好书捧在手中,犹如夏日捧着一杯冰冻汽水,一碗消暑解渴的凉茶,慢慢品尝,细细回味,不但清凉解渴,还能获得无穷的感受,又怎能容忍别人在其中添加一些异味的东西?一本好书,宛如指路灯塔,给夜航者以正确的方向,而身为水手,你又怎能让别人将它摧毁?

不愿借书,是爱书之举;千方百计向别人讨书看,更是爱书之为。

为能借到一本好书,虽对别人三叩九拜,磨破嘴皮亦心甘情愿。一旦得手,如获至宝,即一睹为快,一直读到天昏地暗,七魂六魄乱飞。曾有一次最高记录,不挪动位置独坐一隅看了整整一天的书,结果姐姐怀疑我是否让椅子给粘住了呢。

爱书如此,甚矣。朋友之说对别人此种信心,也许吧。实在不忍心看到心爱的书被人糟蹋,试问你就不给予别人缺乏信心,此亦人之常情。“尔来吾往,礼也。”然我始终学不来这种令人心痛的借书之礼。大学可好,宽敞明亮之图书馆,藏书丰富,使人如浴甘霖,又可免受借书之礼也。

书,人共爱之,若借者同我,不但爱读,更要爱护、珍惜它。如士兵之爱枪,如骑士之爱马,如英雄之爱佳人。若如

此,我又何妨一借。

于是,总盼着,朋友来借书不用再拱手而说:“抱歉!”



一本好书捧在手中,犹如夏日捧着一杯冰冻汽水,一碗消暑解渴的亲茶,慢慢品尝,细细回味,不但清凉解渴,还能获得无穷的感受,又怎能容别人在其中添加一些异味的东西?一本好书,宛如指路灯塔,给夜航者以正确的方向,而身为水手,你又怎能让别人将它摧毁?

